

103 年度第 1 次南區大專校院全體學務長會議 『開展生命價值，培育新時代領袖研討會』 會議紀錄

活動時間：103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07：00-18：00

活動地點：空軍軍官學校視聽教室

指導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主辦單位：南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國立成功大學)

承辦單位：空軍軍官學校

主 持 人：國立成功大學林啓禎學務長

記 錄：楊文英、蘇鈴榮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報到—相見歡 & 迎賓茶會（略，詳如活動照片）

貳、開幕式

※朱玉志校長(空軍軍官學校)

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顏專門委員，國立東海大學湯校長、國立成功大學林啓禎召集人、南區大專校院各位學務長及同仁大家好。

本校很榮幸有這個機會協助辦理本年度第一次南區大專校院全體學務長會議，首先，本人要對於各位學務同仁撥冗蒞校參加此次研討會，表示感謝與誠摯的歡迎。

各位學務同仁、先進平時爲了友善校園及輔導學生不遺餘力，不僅學務工作理論與實務兼備，而且致力於學生全人發展的敬業精神令人感佩，我們期待透過今天議題的研討，以及大家彼此的工作經驗分享與交流，能凝聚共識，共同建構核心價值與校園文化特色。

藉此機會向各位報告，本校是全國唯一兼具「航空理論」與「飛行實務」之教學型大學，以培養空軍幹部爲主要任務，持續爲國防安全注入新血，成爲國家安全最堅強後盾，爾後更歡迎在座各位繼續給予我們支持指教。

最後，要再次代表本校官兵師生向各位學務長及老師們表達樂烈歡迎之意，同時也期望今天行程的安排與相關行政事項，能讓各位滿意，謝謝大家。

※顏寶月專門委員(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朱校長、湯校長、林召集人，以及各位學務長及學務夥伴，大家早。很高興也很榮幸能夠與大家再次見面。

在此，向各位報告教育部的近期的兩項重點政策--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與生命教育推動方案，此兩方案都已在今年三月正式公布，主要重點乃希望學校把品德教育，以及生命教育納

入整體的校務發展與年度施政計畫中，並加以整合校內外的資源來推動。同時，也希望各校多開設品德教育與生命教育相關課程，讓學生能透過課程內涵，結合服務學習，從非正式課程或活動當中，來深入了解品德教育與生命教育的真正價值意義。

希望透過這兩個方案在深度與廣度的推動之下，能夠培育學生兼具人文素養，以及多元軟實力的培養，更希望透過這些方案的推動，讓台灣的生命力能夠更永續發展，謝謝大家。

※林召集人啓禎(南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學務長)

空軍官校朱玉志校長、顏寶月專門委員、東海大學湯校長，還有南區的學務兄弟姐妹們大家早安。

南區學務中心共有 61 所學校，包括兩所學校的分校以及 4 所軍事院校，今天非常特別地，大家來到空軍官校，非常高興空軍官校提供我們這個難得的參訪機會，也感謝空軍官校費心安排今天的活動，讓我們能對軍校有多一分的了解與認識，而且軍民一家，軍事院校的核心價值和各大專校院是一樣的，希望未來能夠有更多交流的機會，謝謝。

參、介紹南區新任學務長(略，詳如研討會手冊 P.6)

肆、南區學務中心業務工作報告(略，詳如研討會手冊 P.6-P.7)

伍、專題講座與 Q&A

講題：正向轉念，創造生機—分享東海經驗談(略，詳如研討會手冊 P.8-P.24)

主持人：林啓禎召集人(南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學務長)

主講人：湯銘哲校長(東海大學)

陸、綜合座談與臨時動議

※林啓禎召集人(南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學務長)

丁若愚學務長提出有關學校工讀生是否納入勞健保的問題。去年在南台科大舉辦的全國校長會議，與會校長亦提及此問題，當時教育部蔣部長表示將帶回去研究。在政府尚未定案，而健保局和教育部是平行單位，彼此之間尚未協商之際，就直接由衛福部的指導管理單位健保局發文給各校，這樣是否合宜？此部分，已向顏專門委員反應，希望政府要整合協調而非各自為政。

※張仁彰副學務長(台灣首府大學)

今天專題演講中湯校長提到東海大學「328 危機處理事件」，學務工作人員經常有許多時間，會遇到與學生之間的對峙，而導致教官與學生間的衝突感會越來越嚴重。在此，提出一些個人的經歷與看法跟大家分享。

前年(101年)大專運動會開幕時，邀請馬總統到屏東科技大學演講，當時本人在屏科大擔任生輔組組長，維安工作都是透過我們跟特勤中心接洽。因為教官的角色動輒得咎，因此建議場內由特勤中心的人員進駐，本校教官則將預先獲得關於學生可能有哪些不滿的行動，可以在什麼地方(時程)開放讓學生做適度表達，雙方事先做好溝通。然後在安檢過程中發現學生持布條或標語進場亦持開放態度，採集中區域以方便處理。場內部分，由特勤中心的人員去視情況妥處；場外部分，則由警察進行柔性勸導，讓教官扮演中間(立)角色，如此在處理學生的抗議行為時，會有較好的效果。

其實，教官在校園裡是可以好好運用的力量，也能發揮很好的效果。學生的事情就是教官的事情，各校學務長若能善用軍訓教官的力量，就能產生很大的助力。當然，各校學務長是教官最大的支柱，例如本校台灣首府大學，一般的狀況教官都能直接處理妥當，如學生安全或校園維護工作的部份，都能做得很好，但如果有處理不了的狀況，則向楊學務長報告，由楊學務長出面幫忙協調、解決，讓事情得以圓滿順利處理。在此，跟大家分享這些經驗，謝謝大家。

※洪瑞兒學務長（國立中山大學）

畢業季即將來臨，學生大都想辦理派對、聯誼活動，但籌辦活動經費採校外募款，獲得酒商贊助，但須於活動入場時發送一人一瓶啤酒，令人擔心後續可能衍生的問題(如酒駕等)，不知道友校有無較好的解決對策？

※林啓禎召集人（南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學務長）

去年成大畢聯會也曾辦舞會，本校的作法是設置飲品區，飲品區只有飲料沒有酒，但張貼啤酒廠商的海報宣傳，活動結束後學生可以帶走啤酒當贈品。這是我們和學生溝通及研究出來的方法，並且獲得學生同意，學生們辦理活動也不希望發生不幸的意外而致遺憾。學生是高級知識分子，有自律與理解的能力，透過理性的溝通，讓學生對於「設置飲品區；舞會現場不准喝酒；且酒精會造成的影響沒人可以保证」等訴求，應當都能理解與接受。學生需要的是廠商的贊助，執行的方式是可以透過溝通討論來處理，讓活動盡興並發揮最大效果。

※陳其芬學務長（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去年本校學生會主辦高雄地區 7 校聯合舞會，因涉及 7 校學生合辦，整件事情的複雜與困難度相當高，在整個處理過程非常棘手，但也讓我們學到不少經驗。最後和學生溝通達成的共識作法，是在入場時，提供啤酒和汽水兩種飲料供自由選擇，並希望同學能在舞會時段就能把酒精揮發，同時發文高雄市警察局於舞會結束時，在會場周邊進行酒測，關心所有參加同學返家的安全。感謝活動一切圓滿順利落幕。

此事件提醒學校不能因為學生辦理活動，因不需要學校的經費補助，就不需跟學校報備，學校應該站在輔導的立場關心，因此，本校就進行相關法規與 SOP 的修訂。其次，是有關喝酒這件事，林召集人的建議或許可以採納，但部分學生會說就是要在跳舞的時候喝才有感覺、氣氛比較 High，也因此就建議大家可以像本校的做法一樣請警察幫忙，因為要確保學生們平安返家的安全。

※顏世慧學務長（樹德科技大學）

有關 7 校聯合舞會，前年則是由樹德科大主辦，學生也是認為沒有申請學校經費補助就不需告知學校，其中還發生畢聯會學生交給某議員服務處 35 萬代辦費用，但後來發生一些糾紛，該議員服務處甚至抽手不辦的問題，所幸經學校出面斡旋，最後該筆費用全數退還學生，以上分享本校經驗。

※林啓禎召集人（南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學務長）

感謝各校寶貴經驗的分享，學生辦理活動，不論是否無申請學校經費，只要是以學校具名辦理，學校都有輔導之責。但校園外面就是社會，學生都很單純，但社會是複雜的，但也不能因此將學生隔離於學校這個舒適圈裡面，而是要讓他們學習了解社會的複雜情況，這是教育的一部份，也是我們大家要一起努力的。

柒、學務工作特色參訪（略，參閱研討會手冊 P.25-P.30 與活動照片）

- 1.空軍官校學生餐廳午餐儀式
- 2.軍史館飛機展示場
- 3.模擬機訓練室

捌、賦歸，期待下次再會！